

债券代码：188081.SH

债券简称：21 水发 01

债券代码：188705.SH

债券简称：21 水发 02

债券代码：188946.SH

债券简称：21 水发 03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水发集团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及监事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6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或水发集团)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撤销监事会及监事的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发行人撤销监事会及监事，具体如下：

根据上级单位关于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工作有关要求，发行人撤销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王忠华按程序予以免职。

截至本受托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经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于 2026 年 1 月 8 日披露的《水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本次撤销监事会及监事是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的相关举措，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上述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1 水发 01”“21 水发 02”“21 水发 03”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璐

联系电话：021-38032620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水发集团有限公司撤销
监事会及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2 日

